

北京博晖创新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向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事项概述

近日，公司控股孙公司博晖生物制药（云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博晖”）作为借款人、公司作为共同借款人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分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共同签署《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2025年（城办）字00003号），向工商银行申请借款500,000,000元（大写：人民币伍亿元整），借款期限7年。

公司控股子公司博晖生物制药（河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博晖”）将其持有的云南博晖100%股权质押给工商银行，为本次借款事项提供质押担保；云南博晖抵押其土地使用权、地上在建工程及机器设备，为本次借款事项提供抵押担保；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以其个人信用，为本次借款事项提供保证担保；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以其持有的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为本次借款事项提供质押担保；公司关联方乌海市君正科技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君正科技”）为本次借款事项提供保证担保。

控股子公司河北博晖为本次借款事项提供担保是为满足云南博晖日常业务的发展需要，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上述担保事项已经河北博晖股东会作出同意的决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名称：博晖生物制药（云南）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300MA6NUWXU5D
-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4、注册地址：云南省曲靖经开区翠峰街道瑞和西路800号
- 5、法定代表人：沈治卫
- 6、注册资本：叁亿贰仟伍佰壹拾万元整
- 7、成立日期：2019年6月5日
- 8、营业期限：2019年6月5日至2069年6月4日
- 9、经营范围：生物产品的研发及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血液制品技术及进出口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与公司的关系：云南博晖是公司控股孙公司，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博晖生物制药（河北）有限公司	32,510	100
合计	32,510	100

11、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云南博晖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82,332.53万元、净资产为31,084.59万元、负债总额为51,247.94万元；2023年营业收入为40.25万元、利润总额为-487.66万元、净利润为-487.6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2.25%。

截至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云南博晖的资产总额为88,598.71万元、净资产为31,008.87万元、负债总额为57,589.84万元；2024年1-9月营业收入为224.35万元、利润总额为-75.72万元、净利润为-75.72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5.00%。

12、被担保方云南博晖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3、云南博晖资信良好；其经营发展前景较好，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提供担保，有助于保障云南博晖持续、健康发展，保证其生产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1、甲方（质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分行
- 2、乙方（出质人）：博晖生物制药（河北）有限公司
- 3、被担保的主债权：乙方所担保的主债权为甲方依据其与博晖生物制药

（云南）有限公司、北京博晖创新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债务人）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签订的主合同（名称：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2025 年（城办）字 00003 号）而享有的对债务人的债权。

4、质押担保范围：乙方质押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包括贵金属租借债权本金及其按贵金属租借合同的约定折算而成的人民币金额）、利息、贵金属租借费与个性化服务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借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借合同借出方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质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拍卖费、变卖费等）。

5、质物：博晖生物制药（云南）有限公司 100%股权。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本次提供担保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余额为92,958.2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67.88%；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等。

五、备查文件

- 1、《质押合同》（编号：2025年（城办）质字0001号）；
- 2、《博晖生物制药（河北）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博晖创新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3 月 26 日